

# 郑州小双桥遗址商“文化因素”分析

师东辉



图1 小双桥遗址与二里头遗址典型陶器对比图

小双桥遗址位于河南省郑州市西北郊,规模宏大、内涵丰富,文化面貌以商代白家庄期为主,发现有大型夯土建筑基址、小型居址、祭祀场与祭祀坑、青铜冶铸遗存、灰坑、水井、窖穴、道路、墓葬等重要文化遗迹,出土了陶器、青铜器、玉石器、骨角蚌器、金箔、铅锭等大批文化遗物。对于其性质,学术界多以“做都说”为“最优解”。这些考古发现为我们探讨小双桥遗址商代“文化因素DNA”奠定了基础。

## 诸文化因素分析

小双桥遗址除白家庄期商文化因素外,还存在少量二里头文化、东方岳石文化、南方文化和北方草原青铜文化等因素。

(一)二里头文化因素。二里头遗址是夏代晚期的都邑所在,其内发现的主干道路网络、大规模夯土围垣设施、大型夯土基址群等重要遗存,形成了“九宫格”式的平面布局,整体规划方向为北偏西。小双桥遗址的平面布局虽不清晰,但其整体规划方向并非无可寻。小双桥遗址白家庄期的大型夯土基址、“周勃墓”夯土台基、重要墓葬和房址的度数均在350°~360°或80°~90°之间,这些重要遗存方向的趋同性说明遗址经过严密的规划,其整体方向应为北偏西。有学者根据遗址核心区的大型夯土基址、高台建筑基址和宫城城墙的分布情况,将这些重要遗存划定在宫城范围内,并认为宫城呈方形或南北向长方形,方向为北偏西。小双桥遗址的都城规划方向和二里头遗址大体一致,均为北偏西,与商代传统的北偏东方向存在差异。

小双桥遗址出土的夹砂中口罐、泥质罐、捏口罐、浅腹盆、刻槽盆、器盖和陶鼓形器等陶器,具有明显的二里头文化风格。(图1)

小双桥遗址和二里头遗址都城规划方向的一致性和典型陶器的相似性,表明二里头文化对商代早中期文化产生过强烈影响。而这种影响在铜器方面也有表现,如小双桥遗址的铜觚、爵、斝、器型与二里头文化同类陶器相近。其探讨二里头遗址的性质、夏商文化的分界、关系和内涵等问题大有裨益。

(二)东方岳石文化因素。以岳石文化风格的陶器和石器为遗物为代表。小双桥遗址发现的夹砂褐陶素面罐残片、泥质磨光黑陶盆、蘑菇状钮器盖等具有明显的岳石文化因素。遗址中心区出土较多的褐陶、黑皮陶,不少学者认为具有岳石文化的特征,把这类遗物与仲丁伐蓝夷联系起来进行综合考查。(图2-2)有学者通过对小双桥遗址、二里头文化陶片、岳石文化风格陶片的化学成分分析,表明这些陶器并非真正意义的岳石文化陶器,而是熟悉岳石文化制陶技术者,在郑州地区生产的陶器。这种褐陶、黑皮陶不仅在遗址中心区域有所发现,近年在遗址外圈的岳岗西南、岳岗西北、于庄西北等地也可见到。褐陶、黑皮陶广泛分布于遗址各处,且多和常见的商式陶器共出,但其数量较少,陶质相对较差,烧制水平较低,区别于遗址内常见的商式夹砂灰陶和泥质灰陶。

长方形穿孔石器近年在遗址中心区及外围亦有所发现。(图2-1)有研究者称其为“石圭”“石镰”或“有砬石锄”。相关研究成果显示,类似的长方形穿孔石器主要出土于山东泗水尹家城、临沂八块石、广饶营子、邹平丁公、寿光火山埠等岳石文化内陆遗址。有学者认为小双桥遗址出土的长方形穿孔石器为仲丁伐蓝夷时带回的战利品。但岩相分析结果表明,这些长方形穿孔石器与该遗址所出石镰、石刀和石铲等岩相结构基本相同。表明其应是本地所产,仅是具备东方岳石文化因素,而非东方地区直接输入的产品。

(三)南方文化因素。以原始瓷器、印纹硬陶和货贝等最具代表性。小双桥遗址出土的原始瓷器,其质地坚硬,吸水率较低,器表上半部和口沿内沿面多饰有一层土绿色或黄褐色的透明釉。(图2-3)印纹硬陶的数量与原始瓷相比明显较少,其质地可分为较硬的瓷土和普通陶土。(图2-6)小双桥遗址发现的原始瓷和印纹硬陶,从出土数量、器型和纹饰来看,明显区别于南方文化典型陶器群。从数量上看,原始瓷器和印纹硬陶器相比商文化日用陶器数量明显较少。从器型上看,原始瓷器均为尊,印纹硬陶器的种类可分为觚、罐、尊等,而商文化日用陶器以鬲、盆、罐、瓮、簋、大口尊等为主。从纹饰上看,原始瓷多为云纹、S纹、小方格拍印纹、云雷纹等,印纹硬陶一般在口下饰菱形或方格状印纹、人字纹、叶脉纹等,而小双桥商文化典型陶器群纹饰则多以中粗绳纹为主。

学术界对于北方地区原始瓷的来源存在争议,主要有“本地起源说”和“南方说”两种。多数学者认为出硬陶和原始瓷来源于南方地区,具体而言产自江西地区,应是南方龙窑烧造的产物。有学者采用INAA(中子活化分析)方法,对郑州小双桥和江西吴城遗址出土的34块原始瓷片的化学元素组成进行测定,认为小双桥遗址的原始瓷应为本地烧制,并非来源于南方吴城地区。实际上,由于中国南北方各地高岭土的含量存在很大差异,各地有关测试样品之间的微量元素含量存在差异很正常,由此难以断定北方地区的原始瓷是本地生产。南方盘龙城和江西地区出土的原始瓷数量多,种类丰富,从器物形态和装饰看,与北方地区相似度高,可比性强。

1990~2000年,小双桥遗址IV区H1出土6枚贝币,均是用天然海贝加工而成,背部隆起,并挖一不规则圆形孔。(图2-5)货贝原产于大海,近海人群最先得到和使用,随着时间的推移,内陆地区也有了解和需求。海贝的起源主要有“北方沿海地区来源说”“山东半岛沿海地区来源说”“东南沿海地区来源说”和“经由连接欧亚的北方草原地带向中国输入说”等四种观点,其中以“东南沿海地区来源说”最具代表性。学术界对于货贝的来源虽有争议,但明确的是,这些货贝都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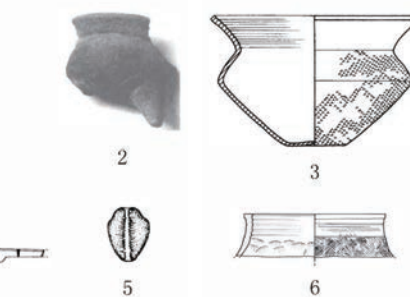


图2 小双桥遗址外来文化因素遗物(1.长方形穿孔石器 2.岳石文化风格陶鼎 3.原始瓷尊 4.环首刀 5.贝币 6.印纹硬陶罐)

是中原地区所产,而是通过某些手段,如商业贸易、进贡等方式从其他地区输入进来。

(四)北方文化因素。以环首刀为主。标本1996ZXY采:02,应为生产工具或生活用具,多用来切割兽皮、食品,刮削木料、骨料等。(图2-4)小双桥遗址出土的铜刀标本与殷墟郭家庄M5发现的环首刀形制相似,柄端虽残,但从刀部、刀身、残柄部看,应为环首刀,应为北方草原文化因素的产物。环首刀为北方草原地区常见,大致自二里头文化、最晚二里岗文化时期就被中原地区考古学文化所接受。郑州商城和殷墟都发现有环首刀,数量相对较多,说明商人已熟练掌握青铜环首刀的制作方法。这些环首刀应是受北方草原文化因素影响下在本地制作而成,属于混合型文化因素。

## 文化交流与互动

文化交流以人为载体,以物质为媒介,人群流动是促进各区域间文化交流的重要形式。早期都邑内文化交流的途径主要有物物交换、货物配给、进贡与赏赐、战争掠夺、商业贸易等,商文化圈内、圈外的文化传播与融合主要体现在遗址范围内不同于自身文化因素的存在。从考古学文化上分析,二里岗文化白家庄期,河南、陕西、山西、山东、河北等地遗址出土的陶鬲、甗、盆、罐、瓮、甑、簋、豆、斝、缸等,形体增大,器壁一般较厚,装饰绳纹普遍变粗。这种器体浑厚、独具时代特征的陶器风格,应当是在白家庄期形成的,其核心区域就是小双桥,这些独特的文化风格由此地传播到其他地区。小双桥遗址白家庄期商文化对周边文化的影响较为强烈,但外来文化亦对白家庄期商文化产生一定的影响。遗址范围内大量外来文化因素的存在,对探讨小双桥遗址诸文化因素间的交流与互动具有重要意义。

《竹书纪年》曰:“仲丁即位,征伐蓝夷”。《后汉书·东夷传》有云:“至于仲丁,蓝夷作寇,或畔或服”。有学者从资源的角度分析,认为山东地区的海盐是促使商王朝强盛乃至东扩的原因。小双桥遗址的商人和以东方岳石文化为代表的夷人连年征战,促进商夷之间的族群融合与文化交流,当然文化交流的方式以战争为主。以褐陶、黑皮陶等为代表的陶器和长方形穿孔石器均为本地所产,属于混合型文化因素,是商人对外来文化因素吸收融合的结果,这进一步体现出战争背景下人群的流动、技术的传播应是促进商夷文化交流的主要手段。遗址中心区曾发现有数量较多的商代人骨,有学者运用C、N稳定同位素方法将小双桥遗址的先民分为甲、乙两类,并结合各自的文化背景和生业模式,推测分属夷人和商人。

商王朝与南方、东方的接触,最主要的原因在于取得稳定的资源,这种接触方法的主要手段可能是在战争配合之下的贸易方式,通过此种方式,商王朝获得铜料、龟甲、货贝、盐,甚至是稀有动物资源。商业贸易是促进中原与南方地区文化交流与融合最主要的手段,当然也不排除方国进贡的方式,与南方的文化交流方式相比与东方地区较为温和,以原始瓷和印纹硬陶等为代表的南方文化因素在商代物质文化遗存中占据重要地位,属于典型的外来文化因素,其使用者身份等级较高,应为王室贵族,具有一定代表性。

北方草原文化因素在商王朝的大量出现,表明商族群和北方族群交流互动较为频繁,交流的方式应以战争为主。《诗·商颂·殷武》:“昔有成汤,自彼抵羌,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曰商是常”。这说明商代初年是非常强盛的。其晚时期,商王朝征讨的重点主要集中在西北地区,主要是对土方、鬼方和羌方的征战,规模最大,持续时间最长。在文化输入与输出中,战争往往是快速、最直接的手段,而人群迁徙和贸易形成的文化输入与输出,则具有浸润性和间接性。整个商王朝时期,一直致力于对西北少数民族的征战,以环首刀等为代表的青铜武器成为双方文化交流的重要见证。虽然北方草原文化因素的存在发现数量较少,但随着考古工作进一步深入,数量势必会大大增加。

原始瓷、印纹硬陶和环首刀等作为独具特色的外来文化因素,在二里岗文化时期至白家庄期、安阳殷墟都有发现,贯穿整个商王朝,体现出外来文化因素对商文化因素的辐射力强大、影响力深远。

综上,小双桥遗址商代文化遗存以白家庄期为主体,还存在少量二里头文化、东方岳石文化、南方文化和北方草原青铜文化等因素。这些文化因素间相互交流与融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小双桥期”商文化。交流方式多是战争背景下的商业贸易、进贡、战利品获取等。物质需求和战争倾向的不同,决定了商代本地族群与周边外来族群文化交流方式的差异性,进一步反映出遗址内部文化面貌的多样性,社会文明化和复杂化程度较高。小双桥遗址商代诸文化因素之间的吸收、传承、交流与融合,为“多元一体”的文化模式和“大一统”文化格局的形成奠定了基础,进一步总结中华文明早期发展关键阶段的发展特质。

(作者单位: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 寻味两淮

——记2021年盐城市串场河南段古代盐业遗址调查

铁春燕 史为征 苏楠

盐城地处江淮之间,盐业生产历史悠久。西汉武帝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设立盐渎县,随后城以盐为名;唐宋时期“东南盐利,视天下为最厚”,其中两淮盐区大半盐场坐落在楚、秦两州,即今盐城市辖区。千百年来,盐业生产不仅为盐城带来了可观的财富,也深刻地影响了区域社会与文化。运盐河是沟通盐城海盐产地与消费市场的纽带,也是区域“盐文化社会”的中轴线。盐官盐商建筑、桥梁堤坝等水利设施、纪念性碑刻等聚集分布在串场河等运盐河沿线,是古代盐业繁荣的物质载体。它们当中部分被定为文物保护单位,部分被开发为旅游景区,发挥着文化展示作用。然而,与古代盐业生产、盐工生活、盐业管理关系密切的制盐作坊、盐工村落、基层盐官官署等在时代变迁进程中逐渐消失踪迹,为社会大众全面了解盐文化、学界从盐业角度研究古代社会造成了不便。

近20年来,以古代食盐的生产、流通和消费及其对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为研究对象的盐业考古作为一个新研究分支出现在我国。考古学手段的运用为全面揭示古代盐业、研究古代社会带来了新思路,因此盐业考古研究逐渐为学界所重视。2022年江苏省发布了“地域文明探源”课题,盐业考古位列五大历史时期课题之一。盐城曾是两淮海盐主产区,也是今后开展盐业考古研究的重镇。为科学、有序开展,当下迫切需要掌握城市范围内盐业遗址的基本信息。结合盐业文化遗产分布、盐业遗址出土情况,在盐城市文广旅局支持下我们自2021年12月开始在古海岸线范公堤、古运盐河串场河沿线开展针对历史时期盐业遗址的系统调查。首次调查以盐城市区、东台市区为南北界,不仅发现了类型丰富的古代盐业遗址,亦探访了多处盐业文化遗产。现将本次调查重要发现及认识简述如下。

## 盐业基层治理的综合反映——盐官官署

春秋以降,盐业官营制度推行深刻影响着盐业经济的面貌,而盐业治理机构的完善是官营制度发展的直观反映。唐代中晚期两淮盐区被纳入刘晏创设的“场、监、院”管理体系,宋元明时期广设“盐场”“盐课司”等基层管理机构。今盐城市辖区自北向南有新兴、伍佑、刘庄、草堰、丁溪、梁垛等十余处盐场,各场官署多位于串场河沿线。除具有行政管理职能外,盐场官署也是本场交通枢纽和贸易中心。《两淮盐法志》显示基层盐场官署周边河道密布,桥梁水利设施、盐民村落、制盐作坊等围绕四周。基于这一认识,我们认为确定基层盐官官署遗址的位置是寻找其他类型的盐业遗址的突破口,应作为此次调查的首要目标。

从地名沿革及地理位置看,串场河沿线新兴镇、伍佑街道等均应是在盐场官署驻地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集镇。现代地图显示伍佑街道、草堰镇等地串场河走向与明清《两淮盐法志》“图说”相应部分记载较一致,查阅拍摄于上世纪六十年代的卫星影像可知大规模基建开展前新兴镇、丁溪村(图1)等地也是如此。因此我们初步认为古盐场官署遗址极可能与现代同名村镇重合。系统踏查及钻探获取的信息验证了这一推论合理性:除被开发为景区的白驹镇外,现代伍佑街道、刘庄镇、草堰镇、丁溪镇驻地地下均存在古遗址,其中伍佑街道、草堰镇、丁溪村的发现亦可表明这些遗址性质确实为基层盐场官署。此外伍佑街道遗址为例进行说明。

伍佑街道遗址横跨串场河两岸,路边随处可见青瓷、砖、瓦等古代遗物,以串场河东岸农田处最为密集。采集瓷器标本以碗、盏、瓶等生活用器为主,初步判断来自龙泉窑、景德镇窑等窑口,年代自晚唐五代时期延续至清代。粗略估算遗址现存面积约13万平方米。因未找到天然断面,故在农田中打钻两个观察文化堆积,探孔显示遗址文化层厚可达1米(图2)。以该遗址为中心,在其南北两侧3公里范围内还发现了后孙家巷、宏心村一组等5处遗址,主体年代为宋元时期。宏心村一组遗址文化堆积中包含大量草灰、红烧土等,极可能是一处制盐作坊遗址(下详),其余遗址暂定性为普通村落。整合这些信息初步推测存在伍佑街道遗址为中心的盐业聚落群,聚落群主体年代为宋元时期。这一发现不仅与明清《两淮盐法志》的记载吻合,也验证了年代更早的文献记载的可信度。北宋初《太平寰宇记·淮南道》载:“盐场九所,在县南北五十里至三十里,俱临海岸:五祐,紫庄,南八游,北八游,丁溪,竹子,新兴,七惠,四海”。因此伍佑街道遗址自晚唐五代开始应为伍佑场官署所在,至清代其位置未发生显著变化。

## 海盐生产的直接证据——古代制盐作坊

制盐作坊是制盐工艺的物质载体,也包含着盐业生产环节诸多重要信息。作为盐业考古主要研究对象之一,制盐作坊遗址是盐业考古调查必须寻找、定性的一类遗址。

为方便获取资料,特定时期海盐生产作坊原则上距离当时海岸线不远,《两淮盐法志》图录显示两淮各盐场的制盐作坊多在串场河以东至海范围内(图3)。这一区域面积广大,全面调查难以卒成。分析整合资料后我们选择了东台市区至范公镇东侧、大丰区刘庄镇至草堰镇东侧“灶河”沿线、串场河沿线官署遗址周边作为寻找古代制盐作坊遗址的重点区域。原因有三:其一,该区域以往出土古代制盐工具较多,如白驹镇、草堰镇、范公镇曾出土煮盐盘钵或铁釜;其二,2016年南京博物院发掘的丁溪遗址、北海村遗址两处宋元时期疑似制盐作坊均位于该区域;其三,大丰区七灶河、八灶河等均是连接制盐作坊与官署的古“灶河”,灶河沿线名称中有“灶”“团”等字的村落(如东台十三灶)很可能是古盐业村落,其附近存在制盐作坊遗址可能性较大。

东台市区至范公镇是制盐作坊调查的首站,但发现却不尽人意:虽有十几处地点采集到古代遗物,却鲜有文化层发现。天然剖面显示耕土层下的淤沙厚度达数米,应是历史上多次河流泛滥的产物。相比之下,大丰区“灶河”沿线及串场河沿线官署遗址周边均有收获,共发现制盐作坊遗址十余处,如大丰三墩村遗址、杨家墩子遗址、丰产一组遗址等,其中三墩村遗址保存较好且较有代表性。该遗址位于三十里河北岸,现存面积约8.5万平方米,采集到大量陶、瓷、铁器遗物标本,可辨器型有瓷碗、韩瓶、陶盆、陶罐等,年代为北宋至清代。田间一处水沟断面显示耕土层下即为文化层,厚约30~40厘米。文化层夹杂草灰、红烧土、红褐色黏土块等,局部草木灰较纯净且呈层理状(图4)。

草木灰、红烧土是本次调查发现制盐作坊遗址的共性特征,根据国内山东、浙江等地区盐业考古工作经验,这类遗存通常指示采用“淋煎法”生产工艺的制盐作坊。而《熬波图》等史料表明“淋煎法”确实是唐代以降两淮盐区主要制盐工艺之一。但令我们困惑的是,此次调查未采集到呈白色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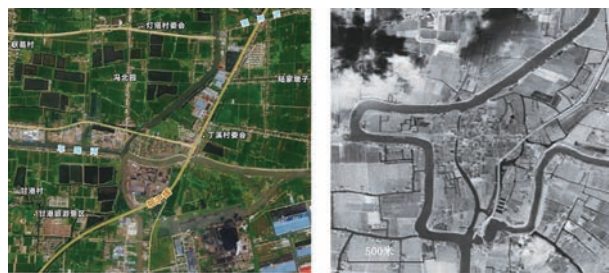


图1 丁溪近现代对比(左:现代;右:1966年)



图2 伍佑街道遗址试打钻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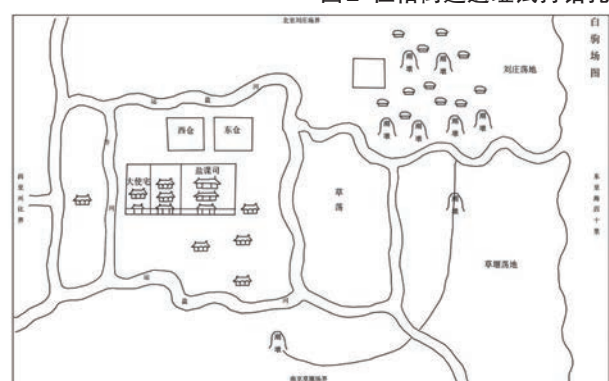


图3 嘉靖白驹场图



图4 三墩村所见文化层



图5 黄骠大左庄遗址火道旁发现的白色制盐废弃物

晶状的制盐废弃物(图5),而这类物质在国内外其他海盐区古代制盐作坊多有发现,被认为是辨识制盐作坊的有力证据。据此,我们或应思考本区制盐工艺与其他地区的差异。

## 运盐河串联的盐业文化遗产

如本文开头所述,盐城地区悠久的盐业生产史造就了独具特色的“盐文化社会”。现今分布在各条古运盐河沿线、种类丰富的文化遗产既是本区盐业繁荣实证,也是盐文化的物质载体。本次盐业遗址调查的中轴线串场河是一条开凿于唐德宗年间的运盐河,见证了淮盐区最繁荣兴盛的时代。其沿岸古盐官盐商建筑、石桥石闸等水利设施不计其数,此次我们借此对这些盐业文化遗产进行了探访。

串场河沿线古代盐业文化遗产以宋元明清时期遗存为主体,包括古村镇、水利工程、碑刻等几类,在古盐场官署遗址附近分布密集。得益于近年来政府部门对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视,这些盐业文化遗产得到整合性开发,以“串场风光带”的形式呈现在社会公众面前。“风光带”上各景区皆借助自身特色展示了盐文化的不同侧面,例如盐城市区“中国海盐历史文化风貌区”展示了古代制盐工艺,大丰区草堰镇“竹溪小游园”以古石闸为中心展示了盐运文化,白驹镇“中华水韵园”借助施耐庵故里展示了盐业经济推动下的文化繁荣。各景区趋同的建筑风格提示了参观者它们之间的有机联系,有利于系统展示、宣传盐文化。

在肯定“风光带”建设取得一定成就之余,我们认为当前文化遗产开发与盐业考古工作有待深入结合。例如,在“丁溪小街传统古村落”景区串场河沿岸河道清出的淤泥中夹杂了大量陶器瓷片、砖瓦等,古庆丰桥一侧还发现一座残碑,这表明地下遗址在建设过程中遭到了破坏;再如,“风光带”建设主要照顾了串场河水河道沿线文化遗产的开发,未能兼顾其临近村落中较分散的避潮墩、石闸石桥等遗迹,后者保存现状堪忧。试想若系统盐业调查、发掘等工作有序开展后,上述遗址破坏情形应可有效避免,串场河、范公堤以东较分散的文化遗产或可借助遗址发掘等落实保护措施。

此次调查是盐城地区首次盐业考古专项调查,目前发现不仅有力证实了《两淮盐法志》等文献记载且预示了本区开展盐业考古工作、推进盐业文化遗产保护与开发的广阔前景。当下调查资料整理已初步完成,2023年度野外调查工作也有序展开,前期成果汇报引起了社会及学界广泛关注。在此形势下,盐城地区盐业考古工作有望迈向新台阶,成为江苏地区盐业考古及盐业史研究的排头兵。

(作者单位:盐城中国海盐博物馆)